

##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汉文）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陈汉文作为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审慎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本人按时出席了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会议方式
陈汉文	7	7	本人出席

股东大会会议列席情况		
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备注
陈汉文	0	因公务出差原因未列席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3年，本人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经核查相关资料后，对各事项的相关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的合法合规性做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3年4月1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自查报告》	同意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同意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同意
			《关于聘任张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2	2023年8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3	2023年10月1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同意
---	-------------	--------------	-----------------------------------	----

###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人亲自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讨论内容	意见类型
1	2023年4月19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核与评估了公司2022年财务状况，并对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讨论与审核	同意
			审核公司《2023年的经营指标及预算》	同意
			根据《北交所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章程》，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实施与落实情况进行讨论	同意
			对《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意见	同意
2	2023年10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讨论并审核通过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2、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3年11月9日	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
2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提名钱爱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关于提名邵荣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关于提名范保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1、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与其他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以及季报与内部审计机构充分沟通交流，认真履职，凭借会计专业背景，认真审阅内部审计机构提供的相关资料以及报告，对内部审计机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以及评估，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提出专业建议。

2、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与其他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与其他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与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了解年度审计的审计计划，工作进展、发现的问题并对审计工作的开展提供必要的帮助以及专业建议。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23年度,本人对董事会每一项议案内容都进行了认真询问,了解相关情况,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发表意见,用实际行动来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会议之外,本人重视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情况,对于公司重要事项,如募集资金的使用、股权激励事项,以及其他涉及投资者权益的事项,积极通过通讯和现场等灵活的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业务发展情况等,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相关信息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 六、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

2023年8月4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颁布后,本人认真学习独董新规,并全面自查。本人于2023年8月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项培训”,学习了本次改革的内容以及履职要点,加深了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思想意识。本人于2023年10月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发展、改革与独立董事的履职”培训,更加明确了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必要性以及独立董事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性。

## 七、现场检查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还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微信等途径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与沟通，以便随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风险管控情况、管理层履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对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有效促进与保障了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八、其他事项

2023 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外部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更多科学合理的决策建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的合规运营和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汉文

2024 年 4 月 15 日